（上接B087版）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金额	预计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煤炭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	1203	广州发电厂于2018年4月底关停，购买库存煤炭发烟油
购买柴油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	20	
销售天然气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13	15	用气量高于预期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650	690	
	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0.04	0.05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0.3	0.5	
	广州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	2	
	广州饮食服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广州红棉环境有限公司	0.3	0.3	
销售电能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306	253	用电量较于预期
	湛江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56	43	用电量较于预期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76	84	用电量高于预期
购买工业供水用水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47	47	
废水排放处理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29	36	需求高于预期
公用系统费用分摊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80	753	原计划暂估1月份分摊金额
提供节能服务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356	343	受天气、业主用电需求等因素影响，用电量较于预期
委托工程结算咨询服务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	0.04	
委托工程量清单编制咨询服务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	0.6	
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	1	
提供设备检修、维护及物资管理服务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	445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	262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提供ERP系统维护服务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	24	根据全年用户数量确定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	8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	1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	3	
出租房屋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425	425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7	7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7	7	
出租车位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	2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2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金额	预计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吸收存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30,800	30,113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0,616	8,560	资金归集减少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7,220	5,984	资金归集减少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600	7,360	资金归集增加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1,150	627	2019年10月21日注销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6	13	2019年10月12日注销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4,966	资金归集减少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4,900	12,856	资金归集增加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6,000	4,730	资金归集减少
利息支出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509	522	定期存款增加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228	195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116	83	资金归集减少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53	86	资金归集增加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13	7	2019年10月21日注销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0.3	0.2	2019年10月12日注销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173	58	资金归集减少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56	150	资金归集增加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69	55	资金归集减少

注：广州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更名为广州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天然气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706	100	110	690	100	新增废气处理系统用气
销售电能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339	100	22	253	100	用电量增加
公用系统费用分摊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300	100	0	753	100	旺隆电厂关停后，公用系统资产移交中电荔新公司管理
提供节能服务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348	100	46	343	100	
提供维护服务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633	71.12	86	445	63.85	2020年预计金额含特殊项目费用168万元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57	28.88	85	252	36.15	
	小计	890		171	697		
出租房屋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425	100	106	425	100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1,080	39.74	34,829	30,113	40.39	资金归集减少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5,993	11.30	8,306	8,560	11.48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5,043	9.51	5,928	5,984	8.03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5,152	9.71	7,872	7,360	9.87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3,469	6.54	9,935	4,966	6.66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8,990	16.96	10,049	12,856	17.24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311	6.24	4,661	4,730	6.34	
	小计	53,047		81,579	74,569		
财务公司利息支出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520	46.68	157	522	45.43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71	15.35	47	195	16.97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79	7.09	17	83	7.22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85	7.63	23	86	7.48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57	5.12	29	58	5.05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148	13.29	29	150	13.05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4	4.85	14	55	4.79	
	小计	1,114		316	1,149		
合计		57,169		82,359	78,869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毛庆汉

2.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106房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主营业务：企业目有资金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能投资）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因此，广能投资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65,175.85万元，净资产151,631.3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77.37万元、净利润10,675.33万元。

（二）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邓汉明

2.注册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东风西路26号

3.注册资本：26,620.60万元

4.主营业务：电力供应；专业停车场服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过驳锚地、浮筒等设施；提供港口货物装卸（含过驳）、仓储、港内驳运、集装箱装卸、堆存、及装拆箱等商单加工处理服务；火力发电；企业目有资金投资；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发电厂）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能投资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广州发电厂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州发电厂总资产为45,684.53万元，净资产35,776.9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609.85万元、净利润8,649.04万元。

（三）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张向民

2.注册地址：广州增城新塘镇环保二路10号

3.注册资本：24,644.60万元

4.主营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微或水及其他类似水的收集、处理和再利用；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电力供应；火力发电；为船舶提供码头、过驳锚地、浮筒等设施；提供港口货物装卸（含过驳）、仓储、港内驳运、集装箱装卸、堆存、及装拆箱等商单加工处理服务。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隆热电）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能投资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旺隆热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旺隆热电总资产为87,646.02万元、净资产81,319.9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57.14万元、净利润2,463.45万元。

（四）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胡宗宝

2.注册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温涌路9号

3.注册资本：5,000万元

4.主营业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微或水及其他类似水的收集、处理和再利用。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塘水务）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能投资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新塘水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塘水务总资产为15,021.28万元、净资产14,243.2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73.60万元、净利润-346万元。

（五）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志斌

2.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号

3.注册资本：221,332.8480万元

4.主营业务：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生物技术转让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目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啤酒"）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珠啤集团属下控股子公司。因此，珠江啤酒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珠江啤酒总资产为1,120,384.30万元、净资产786,980.4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24,360.7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748.36万元。

（六）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铝坤

2.住所：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同发路3号

3.注册资本：81,839万元

4.主营业务：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生物技术转让服务；饲料批发；饲料零售；装卸搬运；会议及展览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啤酒制造；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珠啤）是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珠江啤酒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南沙珠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南沙珠啤总资产为260,109.43万元、净资产193,440.6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77,512.64万元、净利润28,780.97万元。

（七）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熊梅芬

2.住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秀路25-27号

3.注册资本：12,388万元

4.主营业务：包装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制造；日用塑料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鑫容器）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珠啤集团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荣鑫容器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荣鑫容器总资产为30,869.36万元、净资产18,829.1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9,305.27万元、净利润298.14万元。

（八）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文荣

2.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49-55号金广电大厦9楼

3.注册资本：5,000万元

4.主营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管道设施安装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安装）；专用设备修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热力）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能投资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广州热力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州热力总资产为6,039.02万元、净资产6,010.3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元、净利润-388.99万元。

（九）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刘静波

2.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2305房

3.注册资本：50万元

4.主营业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房地产开发经营。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逸贸易）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因此，嘉逸贸易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嘉逸贸易总资产为10,082.34万元、净资产10,041.81万元、主营业务收入0元、净利润182.94万元。

（十）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霍军

2.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85号3-4层

3.注册资本：2,000万元

4.主营业务：管道工程施工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工程）；管道设施安装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安装）；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燃气系统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厨房设备及厨房用品批发；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工程公司）是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建投）属下全资子公司，因此，燃气工程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燃气工程公司总资产为5,574.82万元、净资产2,387.4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65.36万元、净利润5453万元。

（十一）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海波

2.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901房（仅限办公用途）

3.注册资本：652,619.7357万元

4.主营业务：企业目有资金投资；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投资管理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风险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广州国发是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州国发总资产为7,918,711.64万元、净资产3,424,235.6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946,662.72万元、净利润154,297.71万元。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或属下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前发生的交易，均已正常履行，从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方具有履行本次关联交易项下相关义务的能力。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出租办公场所根据同期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关联交易价格。公司销售天然气、电能关联交易依据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价格确定具体关联交易价格，公司提供设备检修、维护服务和分摊公用系统费用、吸收存款、支付利息等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体关联交易价格。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预计今后将继续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2.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公司利益不会造成损害，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3.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销售天然气、电能，提供维护服务，出租房屋，提供节能服务，分摊公用系统费用，吸收存款，支付利息等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0-17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正中珠江"）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正中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6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2020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应到会董事8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杨德明独立董事委托曾萍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伍竹林先生主持，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正中珠江前身是由成立于1981年的广州会计师事务所与成立于1985年的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合并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0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正中珠江在2002年度获得首批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并具有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格，代理记账许可证，同时还具有国有企业经济鉴证（A类）资格、会计电算化验收公证和咨询业务资格、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会员、广州市股权交易中心会员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单位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专项审计资质等多种业务资质。正中珠江过去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正中珠江首席合伙人蒋洪峰，从业人员约700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正中珠江事务所合伙人2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243人，较2018年底减少12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00人。

3.业务规模

正中珠江2018年度业务收入4.71亿元，净资产4.500万元。正中珠江为90家上市公司提供2018年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约1.32亿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建筑业、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相关上市公司2018年报资产均值约6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正中珠江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8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正中珠江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正中珠江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自律监管等处罚措施。被证券监管部门出示警示函总计十份，现有一个审计项目被证券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目前尚未结案。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韶华，中国注册会计师，自1993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不存在兼职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肖红艳，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不存在兼职情况。

本期签字会计师：李伟，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4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不存在兼职情况。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19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人民币303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人民币27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330万元(含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价格与2018年度相比变化不大，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价格与2018年度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正中珠江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正中珠江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正中珠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正中珠江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需求，同意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30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303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7万元），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正中珠江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请正中珠江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请正中珠江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应到会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8票通过。同意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0-18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发展、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4月6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2020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为平抑煤价波动风险，加强煤炭业务库存，采购成本的管理，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创新采购模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能源物流集团"）拟开展动力煤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任何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交易品种：仅限郑州商品交易所的动力煤期货

交易制度和流程：严格按能源物流集团《动力煤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执行，并根据业务实际情况不断修订和完善。

市场煤的持仓规模：动力煤期货卖出套保量不得超过能源物流集团库存规模（含属下企业库存）的75%；买入套保不超过月度动力煤采购计划量30%（含属下企业采购计划）。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进一步规范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控指引》的有关要求，能源物流集团制定了《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动力煤套期保值管理制度》，明确了交易原则、组织机构及分工、交易流程、风险控制、搬洁从业条款等相关内容。严守套期保值原则，以保值为目的，严格按照套期保值计划控制仓位，通过职责明确的架构设置，严格的内部控制指导和规范执行，防范规避业务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严格做好风险控制的原则下，开展动力煤套期保值业务，将有助于增强能源物流集团应对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优化煤炭业务库存、采购成本的管理，提升公司生产经营能力。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0-19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改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债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申请发行公司债券。

二、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逐项对照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本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与要求，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和资格。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票面金额及发行规模

公司债券面值100元，发行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价格及利率确定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和调整发行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三）期限及品种

本次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四）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为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具体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五）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拟以一期或分期形式面向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具体发行方式的安排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与产业发展，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运营资金、调整债务结构及向属下企业注资等符合要求的用途。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

（七）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拟由主承销商组成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八）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批复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九）公司的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作出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决议：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十）本次公司债券的上市安排

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次公司债券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后根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事宜。

（十一）本次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根据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以及具体发行时机、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上市地点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执行发行及申请上市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等）及选择并委聘涉及的各类中介机构，确定承销安排，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根据适用法例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等）及在董事会已就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3.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依据新的规定，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相关上市事宜；办理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等事项；

5.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作出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决议：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6.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7.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与上述发行公司债券的所有相关事宜。

8.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公司简要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7,088,859.00	1,095,348,680.25	1,325,447,826.9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6,641,632.69	409,352,282.73	483,158,805.07
存放同业款项	3,396,239,105.32	4,318,121,386.49	5,018,127,111.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23,9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5,488,840.00	20,468,28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436,329.95	236,034,761.32	237,397,561.75
应收账款	1,657,281,085.50	1,369,348,935.79	1,111,934,680.91
应收款项融资	314,520,668.52	-	
预付款项	218,164,301.74	271,646,338.88	304,811,313.21
其他应收款	247,128,146.22	105,343,330.25	105,027,645.86
其中：应收利息	-	21,560,714.68	29,001,791.53
应收股利	9,210,229.95	9,210,229.95	9,210,229.95
存货	2,190,136,277.53	1,618,563,401.39	1,652,130,999.41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490,184.64	59,462,485.47	35,1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85,997,026.09	284,041,150.93	238,300,697.28
流动资产合计	9,987,687,576.90	9,788,741,586.50	10,531,974,941.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8,716,302.08	-	-
债权投资	1,02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316,694,406.03	3,490,194,406.03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3,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325,776,166.06	274,970,665.01	176,067,525.99
长期股权投资	5,428,596,648.91	6,079,236,269.75	6,119,180,232.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74,970,6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9,075,566.58	-	-
投资性房地产	282,701,623.06	207,562,806.98	441,577,613.93
固定资产	16,369,090,128.11	15,499,696,692.95	15,673,503,579.37
在建工程	1,859,938,151.07	938,580,877.62	750,364,483.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181,238,126.21	836,078,035.20	829,426,174.4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428,323,748.08	50,653,969.56	56,671,024.19
长期待摊费用	60,586,278.07	41,369,424.95	37,086,94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486,969.90	182,979,583.48	163,350,62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233,226.16	1,246,801,947.83	277,984,969.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97,762,533.29	28,673,624,665.36	28,017,407,778.30
资产总计	42,385,420,110.19	38,462,366,251.86	38,549,382,719.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3,031,991.03	4,052,125,000.00	3,6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36,942,470.30	723,576,342.84	696,530,176.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25,724,383.37	20,000,000.00	-
应付账款	2,681,202,667.89	1,846,080,289.22	2,149,106,544.88
预收款项	1,359,860,096.83	592,960,684.39	803,892,607.89
应付职工薪酬	345,149,426.21	301,954,471.00	319,597,524.99
应交税费	76,752,528.26	125,129,163.96	98,670,480.51
其他应付款	331,311,144.48	440,049,416.80	602,701,473.30
其中：应付利息	-	154,976,992.80	151,626,245.36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941,841.96	2,371,476,966.81	168,875,285.43
其他流动负债	137,137,977.66	67,540,401.84	40,452,323.11
流动负债合计	8,029,054,526.99	10,540,892,746.96	8,462,826,416.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83,821,074.51	3,833,812,897.93	4,383,791,061.07
应付债券	7,400,000,000.00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170,332,317.82	42,142,786.71	41,649,706.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9,404,990.53	224,286,979.15	224